贵州茅台酒厂（集团）贵定晶琪玻璃制品

有限公司2022年社会招聘公告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贵定晶琪玻璃制品有限公司，为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技术开发公司出资成立的全资子公司。公司位于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贵定县贵州昌明经济开发区境内，规划面积445亩，分两期建设，一期工程总投资10.8亿元，建筑面积11万余平米，共设9座窑炉18条生产线，生产规模为15.3万吨/年，可生产500ml容积480g规格玻璃瓶3.2亿只/年，达产后可实现产值9.46亿元/年，并为茅台酒和集团公司其它系列酒酒瓶供应提供战略保障。

为满足公司建设发展需求，经公司研究决定，面向社会公开招聘55名管理人员，现就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招聘计划

（一）招聘岗位及人数

本次招聘方为贵州茅台酒厂（集团）贵定晶琪玻璃制品有限公司。具体招聘岗位及人数详见附件《贵州茅台酒厂（集团）贵定晶琪玻璃制品有限公司2022年社会招聘职位信息表（第一批）》（下称“职位表”）。本次招聘工作地点在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贵定县贵州昌明经济开发区。

（二）应聘者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2.具有正常履行工作职责的思想素质和身体条件；

3.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品德和职业道德；

4.具备招聘职位要求的文化程度和其他条件；

5.能够胜任应聘岗位工作。

（三）有以下情形之一者不得报考

1.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被开除中国共产党党籍、被开除公职的；

2.受到党内严重警告、行政记大过等处分在处分期或影响期内的；

3.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人员；

4.涉嫌违纪违法正在接受有关专门机关审查尚未作出结论的；

5.在此前国家组织的各级各类招考或茅台集团组织的招聘中被认定扰乱报名考试秩序、威胁工作人员人身安全、舞弊行为的；

6.有吸毒史的；

7.现役军人、在读非应届毕业生、国家定向招录培养人员、与国家签订服务协议且未满服务期限的；

8.与招聘岗位的直接领导或部门负责人有夫妻关系、直系血亲关系的；应聘财务岗位且与公司主要领导有上述关系的；

9.法律、法规规定不得招聘录用的其他情形。

（四）报考说明

1.学历信息以学信网认证为依据。

2.应聘者用于报考的毕业证、学位证的专业和学历信息要求一致，职位表中专业要求为应聘者报考学历对应的专业要求。

3.年龄计算以身份证出生日期为准，截止时间为2022年5月13日。

二、招聘程序

（一）发布公告

公告时间从 2022年5月10日至2022年5月12日。

（二）网上报名

报名时间：2022年5月13日9:00至5月21日17:00。

报名方式：报名统一在网上进行。符合招聘条件者，登录“贵州公开招聘报名服务平台”（http://bm.gzsdata.com/site/V7vIfy）进行报名。应聘者报名时须仔细阅读本招聘方案、《应聘者诚信承诺书》和网上报名系统中的《贵州茅台酒厂（集团）贵定晶琪玻璃制品有限公司2022年社会招聘考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暨承诺书》，承诺已知悉告知事项和防疫要求，并严格遵守相关防疫规定。考生填写的信息必须与本人实际情况一致，且符合应聘条件和应聘岗位要求。凡弄虚作假或隐瞒信息者，一经查实，即取消进入下一环节资格。

网上报名按以下程序进行：

**1.提交报名申请**

应聘人员于2022年5月13日9:00至5月21日17:00期间进入“贵州公开招聘报名服务平台”（http://bm.gzsdata.com/site/V7vIfy）登陆界面完成账号注册后登录提交报名申请，并上传本人近期免冠正面彩色证件照片(jpg格式、大于30KB且小于300KB），因照片模糊、头部显示过小等原因造成无法审核通过的，责任自负。应聘人员根据所报岗位要求，如实、准确、完整地填写《2022年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报名表》（以下简称：《报名表》），认真核对信息后及时提交。

**2.报名注意事项：**

每位应聘人员只能应聘一个岗位。应聘人员注册登录的手机号是查询资格审查结果、网上缴费确认、在线打印准考证等事项的重要查询依据，请确保手机号准确无误并妥善保管。单个岗位的报名人数（指最终进行报名确认并缴费的人数）与该岗位计划招聘人数达不到3：1比例的，该岗位招聘计划减少或取消。减少或取消的岗位在缴费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进行公示，向取消岗位的报名考生退回报名费用。

特别提示：

①应聘人员根据所报岗位要求，填写《报名表》。应聘人员在填写报名信息并成功上传照片或因审核未通过重新修改报名信息后，都须点击“确认提交”键提交报名申请。提交的报考信息应当真实、准确、完整。应聘者因身份证过期、信息填写失误、照片模糊变形等原因，导致网上资格审核不通过或后续考试过程中出现无法通过资格审查等问题的，后果自负。《报名表》原则上要求本人亲自填写相关信息，信息填写不真实、不完整或填写错误的责任自负。如因特殊情况请他人代为填写报名信息的，视为应聘者本人填写，由应聘者本人承担相关责任。

②提交报名申请后，报名信息将被锁定，在审核单位进行资格初审之前将不可再修改。请务必认真核对自己的报名信息，确认无误后方可提交报名申请。

③在报名截止时间（2022年5月21日17:00）前未点击“确认提交”的应聘人员，审核单位无法审核其报名信息，即视为自动放弃报名，导致报名失败。

④应聘人员报名填报的专业名称必须与毕业证和学位证完全一致，如专业名称后面带括号或其他说明的，也必须如实填报。

**3.报名资料上传要求**

（1）应聘人员的有效《居民身份证》国徽面及人像面；

（2）应聘人员的毕业证书与学位证书。持海外院校学历、学位的考生需同时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颁发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3）招聘职位有工作经历要求的，应聘者需上传工作期间的以下任意一项材料作为佐证资料：社保缴纳证明、相应年限的工资收入证明（工资发放单位应为该职位所要求的相关单位）、收入纳税证明（要求收入纳税单位应为该职位所要求的相关单位）。在读期间的工作经历不予认定，工作经历计算时间截止2022年5月。

（4）招聘职位要求有职业资格或职称的，应聘者须上传相应的职业资格或职称证书。且获取时间截止2022年5月13日。

（5）政府机关、事业单位在编人员报考，需提交单位同意报考证明。

（6）招聘职位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

报考过程中需应聘者配合出具相关材料的，考生不得拒绝，无法提供或提供虚假材料的，一经查实，取消报考资格。

（三）资格初审和简历筛选

招聘方根据应聘者的年龄、学历、专业、工作经历、职业资格等对应聘者资格进行资格初审，符合报考岗位基本条件的应聘者确定为参加笔试人员，招聘职位考核方式只有面试的应聘者资格初审通过后直接进入资格复审环节。

资格初审时间为2022年5月14日9:00至5月22日17:00。

应聘者请在资格初审期间内进入“贵州公开招聘服务平台(http://bm.gzsdata.com/site/V7vIfy)”，登录报名系统，查询是否通过资格初审。资格初审不合格人员,在报名截止时间（即2022年5月21日17:00）前自行修改报考信息并重新提交报名申请。报名截止时间（即2022年5月21日17:00）后至2022年5月22日17:00前审核仍未通过的，应聘者不得再修改任何报名信息，视为报名失败。

注意：应聘者应准确留下联系电话，保持通畅并及时与招聘单位联系，因应聘者错填联系电话、关闭电话、更改电话号码等导致无法联系的，后果由本人承担。

（四）网上报名确认及缴费

通过资格初审的应聘者须于2022年5月23日12:00前登录报名系统（http://bm.gzsdata.com/site/V7vIfy）缴纳报名费，缴费标准120元/人，逾期未缴费的视为放弃应聘资格。

（五）网上打印准考证

缴费成功的应聘者，请于2022年5月27日9:00至2022年5月29日9:00登录网上报名平台（http://bm.gzsdata.com/site/V7vIfy）打印笔试准考证。

（六）笔试

1.笔试时间、地点：5月29日，贵阳（具体时间及地点以准考证信息为准）。

2.应聘者必须同时携带《准考证》和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在规定时间、地点参加考试。

3.笔试满分为100分，笔试内容包括岗位相关知识、职业能力测试。

4.笔试结束3个工作日后，应聘者可登录“贵州公开招聘报名服务平台”（http://bm.gzsdata.com/site/V7vIfy）查询笔试成绩。

（七）资格复审

各岗位分别按笔试有效成绩从高到低排序，按面试人数与拟聘人数3:1的比例确定入围面试人员，末位笔试分数相同的同时进入面试。招聘职位考核方式只有面试的应聘者资格复审通过后直接进入面试环节，如任一岗位参加面试的人数少于3人，则此岗位招聘取消。

招聘方对入围面试人员进行资格复审，审查应聘者报名信息的真实性。如需应聘者出具相关资料的，应聘者应配合出具相关资料，不配合复审工作或拒绝提供相关资料的，视为放弃资格。

（八）面试

通过资格复审的应聘者进入面试环节，面试时间、地点另行通知。各岗位实际参加面试人数与拟聘人数比例低于2:1时，拟聘人数递减为实际参加面试人数的1/2（向下取整），直至取消该岗位招聘。面试为百分制，面试评分低于60分的应聘者，不予录用。

应聘者综合成绩由笔试、面试成绩加权计算产生，其中笔试成绩占比60%，面试成绩占比40%，招聘职位考核方式只有面试的应聘者面试成绩为综合成绩，综合成绩保留两位小数。综合成绩相同者按面试成绩排序，面试成绩仍相同的由招聘方组织加试，按加试成绩排序。

（九）体检

根据综合成绩（考核方式只有面试的职位综合成绩为面试成绩）按拟聘人数等额确定参加体检人选，体检时间、地点另行通知，体检费由应聘者自行承担。体检前应聘者本人需提交《体检申请书》，体检按公务员入职体检标准执行。（原熔部副主管、熔制技师岗位体检增加尘肺病检测；成型部副主管体检增加听力检测。）

血检、尿检以当次采集样本检验结果为准，不重复采集样本，不复查检验结果。其他项目体检以现场结果为准，参检人员在体检过程中对体检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当场要求复查一次，体检结束后一律不安排复查。

（十）公示与录用

根据资格初审、笔试、资格复审、面试、体检结果确定拟录用人员名单，审查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人员、是否有违法犯罪记录等事项，审查通过后在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技术开发公司官网公示3个工作日。公示期满，无异议或所反映问题不影响录用的人员，除化验员和仓储管理员岗位办理录用手续时间另行通知外，其余录用的人员应自公示结束之日起，30日内与公司办理录用手续。

录用人员与公司签订3年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执行不超过6个月试用期。试用期内不符合公司录用条件的解除劳动合同，试用期合格后工资待遇按公司规定执行。

（十一）岗前培训

公司组织新员工岗前培训，岗前培训不得请假、缺旷，培训情况纳入试用期考核。

三、其他事项

（一）递补原则

1.在本次招聘中，因资格复审、体检不合格或应聘者放弃资格造成入围人员空缺的，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递补。

2.在拟录用人员公示届满之日起6个月内，如所录用人员出现流失的，公司可在符合条件的原应聘者名册内，根据本公告规则按综合成绩由高到低依次递补。

（二）应聘者进入面试、体检环节后，如放弃参加，应提前告知招聘方并出具书面说明发送到指定邮箱(moutaijq@163.com)。经公示录用后，因个人原因放弃录用机会的，三年内不得参加公司组织的任何招聘活动。

（三）在招聘过程中，应聘者在笔试、资格复审、面试、体检等任一环节被判定为不合格或未完成的，取消进入下一程序资格。

（四）资格审核工作贯穿招聘全流程，在招聘期间及录用后，如发现应聘者存在伪造学历或其他骗取考试（录用）资格行为的，招聘方有权终止或取消其考试（录用）资格，且今后不得参加公司组织的任何招聘活动。

（五）应聘者一经提交报名，视为已知悉并认同本公告全部内容。

（六）如发现招聘工作人员在招聘过程中有违纪违规行为的，请及时、如实向技术开发公司监察部门举报，一经查实，根据有关规定严肃处理。纪检监察监督电话：0851-22230886。

（七）本次招聘不指定任何参考书目，不委托任何培训机构开展培训服务。本次招聘相关信息及公示在以下网站发布：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技术开发公司官网:www.mtjk.com

报名咨询电话：0851-22389522

资格审核咨询电话：0851-88341380、0851-88341378。

网报技术咨询电话：0851-88325499

**咨询时间：工作日8:30-12:00，14:00-17:00**

本公告由招聘方负责解释。招聘方根据实际情况有权调整、取消或终止招聘计划，并享有本公告最终解释权。

附件：[贵州茅台酒厂（集团）贵定晶琪玻璃制品有限公司2022年社会招聘职位信息表（第一批）](http://nw.moutai.com.cn/maotaineiwang/370954/rsxx/zkzp/621104/2021%E5%B9%B4%E7%A4%BE%E4%BC%9A%E6%8B%9B%E8%81%98%E8%81%8C%E4%BD%8D%E8%A1%A8.xlsx)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贵定晶琪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2022年5月10日